

柒、原來不是只有我不懂 - 學長姐 Q&A

【課程疑惑篇】

Q1：若到了高三才發現選修的課程與想讀的科系似乎沒有完全對應，可以尋求那些協助？

A1：同學可以向輔導教師或課程諮詢教師尋求協助，請老師給予具體的建議。例如，如果修課紀錄或學習成果無法與想要申請的科系相對應，老師可能會建議同學可從多元表現成果去呈現同學的興趣或能力，或同學可以在學習歷程反思紀錄裡陳述同學自我探索、嘗試、覺察、再檢核後的最終科系選擇。

Q2：唸哪一個學群對學生參加學測或分科測驗時最有幫助？

A2：各學群之課程差異，是讓學生在學習歷程之中能更對準該學群之需求，因此選擇哪一學群應重視個人興趣與目標為要，而非以參加學測或分科測驗為主要考量。學校對於考試科目所需之部定必修和加深加廣課程均有開設，且學測已更改為選考，各學群所開設之課程亦均已對準考試科目，只要按部就班在校認真學習，均能培養面對學測或分科測驗的實力。

Q3：不同學群裡都有喜歡的課程或科系，該如何選擇學群？

A3：建議選擇學群時，除考慮自己喜歡的課程之外，亦可以就能力考量自己在該學群其他課程的學習是否足以勝任。對於在不同學群裡喜歡的課程，未來可利用多元選修課程充實或探索該方面的興趣發展。

Q4：如果志趣改變，決定轉組(學群)，會不會因為某部分學分不足而不能畢業？

A4：對於畢業條件的相關問題，可以對照選課輔導手冊畢業條件與修課學分檢核表檢核，或向學校教務處註冊組、課程諮詢教師、班級導師或輔導老師等洽詢討論確認。

Q5：自主學習一定要有嗎？如果自主學習規劃表未審查通過怎麼辦？

A5：新課綱中規定，每位學生三年間需有至少 18 節的自主學習，並且在任一學年內完成。自主學習規劃表若未審查通過，則由自主學習審查小組及自主學習指導老師協助修訂，至通過為止。



圖 7-1 海洋文學營隊學員登上鏢魚船體驗(講解者為黑潮的賴威任先生)



圖 7-2 柯昊錚學姊回母校提供學妹們課業輔導與陪讀服務

【學習歷程檔案篇】

Q1：若學習歷程檔案製作的不完備可以像 108 學年前一樣製作備審資料上傳當作申請大學的「P1」資料嗎？

A1：目前的學長姐仍可用兩種方式並行當作申請資料，但當你日後升學時是否有修正，請向導師、課諮老師或學校學習歷程小組詢問。

Q2：哪些課程的學習成果可以上傳至「學習歷程檔案」的課程學習成果？彈性學習中微課程或自主學習的成果能否列入學習歷程檔案中？

A2：

1. 有學分且老師會評分的課程如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加深加廣課程等課程的學習成果，經任課教師認證後，可以列入學習歷程檔案的課程學習成果。
2. 沒有學分而老師不須評分的課程，如社團或彈性學習時間的學習成果雖然不能列入課程學習成果，但是都可以列入學習歷程檔案的多元表現項目內。

Q3：學習歷程檔案中的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一定要每學期都上傳嗎？可不可以高三時再將高一、高二的成果一併上傳？

A3：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課程學習成果應於每學期規定時間內上傳。多元表現的成果或心得則以高中三年內的經歷為原則，不限上傳的時間，但仍有每學年提交至中央資料庫至多 10 件的限制。

Q4：每學期上傳到學習歷程檔案中學習成果的作品，上傳的格式與檔案大小有規定嗎？

A4：

作品上傳檔案大小與格式的限制為：

1. 文件檔 4MB，內容大約可包含 15 張圖文資料。(依格式或壓縮情形而定)
2. 影音檔 10MB，mp3 音檔約可錄製 6 分鐘、mp4 影音檔以 480P SD 畫質約可錄製 50 秒、720P HD 畫質約可錄製 20 秒，故不建議上傳影像格式檔案。
3. 上傳作品成果有限制檔案格式為 PDF、png、jpg
4. 上傳影音檔案有限制檔案格式為 mp3、mp4



Q5：學習歷程對升大學有什麼幫助？

A5：

1. 就學生而言：學習歷程包含基本資料、三年的修課記錄和每學期 3 件、六學期共 18 件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 30 件等，申請入學時可以依據自己的需求，將相關的學習歷程和成果上傳或開放（實際的方式需待系統確認）給想申請的大學科系進行查詢，因此，申請大學的備

審資料就剩下學生歷程自述(歷程檔案的製作過程、心得、申請動機、讀書計畫等)，其他就不用花時間製作了。

2. 就大學而言：大學科系也可以透過學習歷程，瞭解學生除了學測的考試成績外，更多在高中三年的學習狀況，理解學生的興趣與努力。

Q6：在學期中將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陸續上傳了，期末前是否可以修正上傳的檔案？或者更換已經上傳的檔案？

A6：

1. 每個學校每學期學生在學期中可以上傳幾份學習成果由各校自訂，學生在學期中上傳規定的份數且請授課教師進行認證。學生將學習成果上傳且經過教師認證後，每學期期末可挑選至多3件做為提交至中央資料庫，提交後則不能更改。
2. 多元表現可由學生自行登錄，每學年學生可從所有的多元表現中勾選10件提交至中央資料庫。

Q7：如果二年級已選修物理、化學、生物等學科，三年級改選修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是否會影響申請入學有關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參採？

A7：不會，大學端有關學生在校修課的歷程，著重點在於學習的態度與表現，若是因生涯未定向而選了不同的課程，並不會因此影響了自己申請入學的評比。

成就每一個孩子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108課綱推動配套措施》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K-12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Education

【課程諮詢篇】

Q1： 如果不知道想要唸的科系，可以在高中選修哪些課程對自己比較有幫助？可以請教哪些老師呢？

A1： 學校裡有課程諮詢教師可以協助同學認識學校課程地圖與大學科系的相關性。如果需要進一步瞭解自己性向和大學科系的連結性，可以參考興趣量表和性向測驗，或是找輔導老師進行討論。

Q2： 學生「選課諮詢輔導內容(包含本手冊)」可以在學校哪些地方查詢？

A2： 學生選課諮詢輔導內容(包含本手冊)可以在花蓮女中學校網頁首頁之課程諮詢服務站中查閱。

Q3： 如果對未來選課及想要就讀大學科系的方向仍不清楚，請問要詢問導師、輔導老師還是課程諮詢教師呢？

A3：

1. 不同角色說明：

- (1) 導師最了解班上同學個別學習狀況，可共同協助同學課程諮詢；
- (2) 輔導老師提供學生生涯輔導；
- (3) 課程諮詢教師則以團體或個別方式，提供學生選修課程諮詢，檢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修課評估與選修，登載課程諮詢紀錄，並得協助學生擬定自主學習計畫。

2. 不同期程說明

- (1) 在新生報到後或暑期輔導起，以及爾後每學期選課前，至各該學期開學後二週內，是重點課程諮詢時段，對於課程若仍有不了解的學生，將由課程諮詢教師進行小團體輔導或提供個別諮詢；
- (2) 平時，專任輔導教師主要針對興趣、性向、進路仍有疑問的學生進行生涯輔導。

Q4： 如果對自己的個人特質與性向為何，適合往哪個領域繼續發展都還不清楚時，可以找誰協助呢？

A4： 對未來想往哪個領域不清楚時，可以先就輔導室所進行並提供的相關測驗訊息，和輔導老師、導師或家長討論，有了比較具體的未來進路方向後，再與課程諮詢教師做課程相關的諮詢與建議。

Q5： 跟課程諮詢教師所談的內容，大學端會有可能看到嗎？

A5： 課程諮詢教師們皆受過專業知能培訓，知道有關與學生所進行的課程諮詢紀錄，僅留存學校，並不需提交至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中央資料庫喔！而課程諮詢教師所上傳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的資料，僅是團體或個別諮詢的時間、地點與主題等簡短內容而已。

Q6： 如何得知應修習哪些課程？

A6： 每學期進行選課前，學校會由課程諮詢教師召集人及相關處室召開課程說明會，並提供課程計畫與選課輔導手冊，向教師、家長、學生介紹課程，學生可藉此了解學校之課程，進行選修。若對課程與升學進路有任何疑問，可向課程諮詢教師提出諮詢，若對個人的生涯規劃不清楚，可尋求導師及專任輔導教師的協助，並在生涯輔導後，由課程諮詢教師提供個別諮詢。

Q7： 「校訂必修課程」不及格，會影響畢業資格嗎？

A7： 根據總綱規定，校訂必修學分數各校不一，但一定要修，但並未規定及格才能畢業。

【升學進路篇】

Q1：誰適合「特殊選才」？

A1：

1. 有特殊專長，屬於偏才型的學生；學生的興趣很明確又表現突出，最好在校科目或多元學習有特殊表現。
2. 有特殊經歷，例如特殊成就、專長領域競賽成績優異、家庭弱勢、實驗教育成果或取得國際層級檢定證照等的學生。

Q2：誰具有「繁星推薦」的資格？

A2：

1. 全程就讀花女且中途沒有轉學的應屆畢業生。
2. 有意參加「繁星推薦」的同學，必須先報考「學測」，待學測成績公布後，依各大學與校系規定參與學校校內推薦作業流程。若大學校系有訂定英聽或術科檢定標準，則需要另外報考英聽或術科。
3. 學校會依同學的「在校學業成績」(高一和高二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進行校內評比，若同學成績的「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各大學規定，如前 20%、前 30%、前 40%、或前 50%等，才會被學校提報推薦。

Q3：誰適合「申請入學」？

A3：

1. 清楚自己的能力和興趣，知道大學想念什麼科系的學生。
2. 學測成績及各項檢定符合大學要求者。

Q4：誰適合「分發入學」？

A4：

1. 學測沒有考出理想成績，或是沒有申請上理想校系，想要再努力拚看看。
2. 某些科目有較突出表現，當你的專長科目和理想科系採計的科目重疊時，挑戰分科測驗相對有優勢。
3. 能不受同學影響，自己專心唸書的人。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選課輔導手冊

發行人：詹滿福

編輯委員：謝文靜

林家煜、陳怡伶、黃凱旻

林廷諭、陳玉時、張宏達

洪慶筑、陳韻如、張家誠

張書衡

執行編輯：黃文琴

協助編輯：林佩蓉、杜宜庭

排版整理：謝文靜、張家誠

發行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地址：970 花蓮縣花蓮市菁華街 2 號

聯絡電話：(03)8321202

傳真電話：(03)8330251

出版日期：2024 年 8 月 1 日